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收到夏刚先生、王燕林先生的书面辞呈，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夏刚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王燕林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的推荐，经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向公司董事会提名宋树清先生、赵学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我们在对相关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后，认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宋树清先生、赵学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独立董事：鲍恩斯 韩赤风 强桂英

2019 年 10 月 29 日